安全管理制度

为加强学校安全工作，努力减少训练时的各种事故，保证正常训练，制定本制度。

**一、安全组织**

成立安全委员会。建立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安全组织管理网络，设专职安全员两人。每车落实一名教练员为安全负责人。消防、治安等安全工作落实具体负责人。

**二、安全教育**

1、入学安全教育。安全文明驾驶考核前都要进行安全教育，切实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理念。

2、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教育活动，通过安全例会、集中上课、观看安全录相或交通事故教育展览等各种方式对教练员和学员进行安全教育；

3、召开安全例会。每月由分管校长召开一次安全工作例会，对本月安全工作进行回顾和总结，对出现的事故或事故隐患进行讲评，找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加以改进

4、安全教育的内容。安全教育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具体内容包括：

（1）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2）公安、交通部门关于安全训练的有关规定；

（3）安全训练知识；

（4）事故分析及预防措施的讨论。

**三、安全措施**

1、按国家规定对教练车进行定期维护和检测；

2、按规定对教练车进行报废和更新，报废车辆不得做教练车；

3、教练车上的副制动踏板要齐全有效；

4、搞好消防安全管理，做好防火安全的预防和治理工作。消防器材管理人员掌握必要的消防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消防器材要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数量配备充足，训练场消防器材布局合理，定人管理，精心保养，及时维修，保持良好状态。

5、每日出车前，检查油路是否漏油，发现漏油不得发动车辆，车辆停驶，应切断电源，查看有无火种。

6、不准带车充电和使用简易充电器为电瓶充电。

7、每辆教练都必须配备汽车专用灭火器，教练负责管理。

8、训练期间每台车须选一名学员为本车安全员，协助教练员做好安全工作；

9、狠抓驾驶操作培训中的安全教育。发挥直观教学作用，以车辆教练运行中发生事故的案例教材进行直观性教育，以之不断强化学驾人的安全意识。

10、每天学驾人上车培训前教练员应进行安全事项交待，车辆运行中应进行安全提示，教学过程中严禁教练员不在教学现场，收车后应有车辆安全检查。

11、训练中要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保证安全训练；

12、坚持教练车训练前、训练中和训练后的三检制度，严禁带故障训练；

13、严禁教练员酒后执教和学员酒后训练；

14、严格控制外来人员和车辆进入教练场。

15、学校定期进行安全形势分析，找出安全隐患，提出改进办法；

**四、安全检查**

1、建立安全检查制度；

安全员每月对车辆技术情况进行一次例行检查，重点检查车辆传动、转向、制动、轮胎等各运行部件，并做出详细记录，车辆是否能投入运行，安全员有一票否决权。

2、日常安全检查内容包括：

（1）安全教育和安全预防事故制度落实情况；

（2）按百分之二十的比例抽查教练车，重点检查转向、制动等装置；

（3）学员使用安全带情况；

（4）有无违反操作规程的现象；

（5）有无酒后训练情况；

（6）教练车安装的安全附属装置是否有效；

（7）教练车是否按规定的时间和路线在道路上训练；

（8）有无外来人员和车辆进入教练场。

3、检查中问题的处理。检查时发现问题，要求责任人立即整改，一时整改不了的应停训，调整训练车辆。

**五、事故处理**

1、事故处理

训练中发生事故按照下列程序处理：

（1）无论是在训练场或是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后，都应保护现场，抢救受伤人员（移动伤员时应做好标记），并立即向学校、公安交通部门和急救中心报告；

（2）接受事故调查，如实反映事故发生的经过，并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笔录；

（3）协助有关人员处理事故现场；

（4）必要时要留下现场见证人的姓名和联络电话。

2、事故划分

（1）与其他人发生事故责任。训练事故分全部责任、主要责任、同等责任、次要责任和无责任。事故责任人应负的责任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认定为准。

（2）独立事故责任。独立事故教练员应负全部责任。有证据证明学员故意造成的事故可以减轻或免除教练员责任。

3、事故赔偿

训练中发生事故，在确定责任的基础上，由保险公司负责赔偿，超过保险公司赔偿范围，或保险公司免赔部分，先由学校统一赔付，然后按学校《事故处理经济赔偿规定》，对教练员追偿其应承担的部分。

4、事故处理由实训安全科负责。

**六、事故报告**

1、发生事故后，必须立即报告学校，学校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30分钟内向有关部门报告；

2、事故处理后10日内向公安部交通管理部门递交事故报告。

**七、安全应急预案**

1、安全科负责《仪陇县坤安驾校安全应急预案》的制定和实施；

2、安全应急预案内容包括：

（1）突然出现异常气候，训练中需采取的应急预案措施；

（2）发生交通事故时伤员抢救和调整训练车辆；

（3）车辆出现紧急情况时的救助；

（4）其他危及安全情况的处理。

3、安全紧急预案的启动须由校长批准